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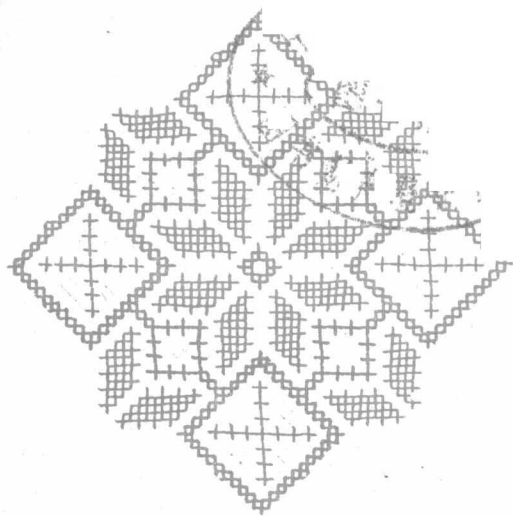
主编 邱树森 匡裕彻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

河北教育出版社

#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

主编 邱树森 匡裕彻



河北教育出版社

(冀)新登字 006 号

责任编辑:潘海鸥

封面设计:邓汝燧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

主编 邱树森 匡裕彻

---

河北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城乡街 44 号)

河北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 23.875印张 580,000字 1994年3月第1版

1994年3月第1次印刷 定价:23.20元

ISBN 7-5434-1836-3/K·4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回我厂调换)

## 前 言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是按照国家教委拟定的《高等学校历史专业教材编选计划（1985—1990）》编写的。其目的是为本专业学生提供一本中国少数民族专史的合适教材；同时本书也可作为少数民族哲学思想、语言文学、社会经济、民族学、民俗学工作者以及党政民族宗教工作人员的参考读物。

中国自古以来就是一个多民族国家。研究我国各民族的历史，研究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发展进程，有着重大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首先，我国有 55 个少数民族，不了解少数民族的历史，就不能认识其现状，展望其未来，从而就不能促进各民族的繁荣。其次，我国是个多民族国家，国家的统一，民族的团结，是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头等大事。研究少数民族历史，可以帮助全国人民尤其是青年一代了解我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历史，从而自觉地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再次，汉族是我国的主体民族，也是全世界人口最多的民族，而汉族的形成、发展、壮大与历史上被称为夷蛮戎狄的各少数民族密不可分。不了解少数民族的历史，就不可能正确深入地了解汉族的历史。复次，我国历史上许多少数民族都曾建立过区域性或全国性政权，从而对国家的局部统一和全国统一作出了贡献。不了解少数民族历史，就不可能正确阐明祖国的历史。最后，我国少数民族，大多分布在边疆地区，从某种意义上说，各少数民族的聚散分合、迁徙居止及其与中原王朝的关系，构成了我国边疆沿革和形成的基本内容。研究少数民族史可以帮助我们深入研究我国边疆史地，从而对开发建设边疆和保

卫领土完整起积极作用。

中华民族是由众多民族在形成为统一国家的长期历史发展中逐渐形成的民族集合体，因而它是中国各民族包括历史上曾经存在而今已消失了的民族的总称。与欧洲民族不同，希腊罗马是欧洲文明的发祥地，但希腊人或罗马人没有成为全欧或南欧民族的主体民族，欧洲民族没有形成多元一体格局，其民族国家的成立已是近代的事；而中华民族是以汉族为主体民族的民族集合体，多元一体是中华民族的显著特点。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萌芽、发展和形成，有一个历史必然过程，它不是个别民族首领的个人意志，也不是仅凭某一民族统治阶级的政治、军事力量决定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经历了以下四个发展阶段：

### 一、先秦秦汉时期中国各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出现

早在新石器时代，我国东北和内蒙古出现了细小打制石器为特征的北方草原森林地带狩猎游牧民族文化；黄河流域中下游出现了以彩陶为特征的仰韶文化和以黑陶为特征的龙山文化，长江流域中下游出现了大溪文化和屈家岭文化、河姆渡文化和马家浜文化，它们都是定居农耕民族的文化。这些各具特色的文化，体现了中国民族特色中的多元性质。同时各种文化在互相接触中产生自发的竞争，善于吸收别种优秀文化而又保留各自特性的文化得以发展进步，由此在各种文化多元格局中萌生了某种一体化因素。这时，阿尔泰语系各民族的祖先活动在从东北沿内蒙古到西北的北部地带，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各民族的祖先活动在西北甘、青一带到西南广阔山区和盆地，壮侗语族各民族的祖先活动在中南到东南沿海地带以及西南部分地方，苗瑶语族各民族的祖先活动在中南和西南东部，南亚语系孟高棉语族各民族的祖先活动在西南边疆地区；华夏族的祖先已在黄河中下游定居，并显示出其文化优势，这种优势后来逐渐发展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中的凝

聚核心。

这时，黄河中下游的近亲部落联盟正以自己发展上的优势步入文明的门槛。炎帝族和黄帝族的合并，成为形成中的华夏族的核心。炎帝族体中夏族统一各氏族部落建立夏朝，标志着华夏族开始形成。从公元前 21 世纪到前 8 世纪上半叶，华夏族经历了 1300 多年的发展过程，不断融入周边若干氏族部落，并逐渐消除内部经济文化发展的不平衡，终于稳定下来。商代虽然还没有“中国”一词，但已有了“大邑商”居中而称“中土”，四方诸侯称东、南、西、北“土”的区分，并将周围各族称为“方”。据《诗经·商颂·殷武》，这时周围各族对商朝存在一种“来享”、“来王”的关系。西周初年，“中国”一词已经出现，指丰镐到雒邑一带统治中心，所分封的诸侯国称“诸华”或“诸夏”，与之相对称的周边民族是夷蛮戎狄。在周人的心目中，“及武王克商，蒲姑、商、奄，吾东土也；巴、濮、楚、邓，吾南土也；肃慎、燕、亳，吾北土也”<sup>①</sup>，周围各族都包括在周朝疆域之内。三代以来，周边各族先后向华夏族的“中土”、“中国”入贡，进行经济文化交流，加强了相互的政治关系。

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次民族大融合时期。随着周室衰微，礼崩乐坏，各族内迁而威胁诸夏，西周初年建立起来的华夷尊卑观念和贵贱秩序受到强烈冲击。这在一方面有必要强化华夷之防，不仅秦、楚、吴、越被视为夷狄，而且与周室同姓的燕侯，也因地处戎狄之间而自惭于诸夏。另一方面各族在斗争和交往中，加强了政治经济联系和文化血缘的互相渗透，异中存同，逐渐形成华夷一统、共为“天下”的整体观念。到战国时，秦、楚、燕竞与韩、赵、魏、齐争雄，随着秦“灭六王，并中国”<sup>②</sup>，不仅秦楚等国纳入“中国”范围，而且“东至海暨朝鲜，西至临洮羌

<sup>①</sup> 《春秋左氏传》昭公九年。

<sup>②</sup> 《史记》卷 27，《天官书》。

中，南至北向户，北据河为塞，并阴山至辽东”都设立郡县，而并为“中国”了。汉承秦制，进一步扩大了统一国家的疆域，纳入了更多民族群体；又惩秦之弊完善了对全国的统治，汉族得到进一步稳定发展。随着汉朝疆域扩大，汉族人口向少数民族地区迁移，其先进的经济和文化也传入周边民族之中，从而发挥了主体民族的凝聚作用。随着统治进一步巩固，汉朝政府采取了一种羁縻政策，通过笼络少数民族领袖人物来实施对少数民族的统治。这种政策一方面保留少数民族原有的政治结构、经济形态和风俗习尚，即其多元因素；一方面通过其领袖人物对汉朝的臣附、纳贡和应征，维系着对少数民族的控制。这种政策在客观上有利于民族交往与团结，加强了多民族国家的统一，从而出现了中国各族多元一体格局。

## 二、魏晋南北朝隋唐时期中国各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发展

魏晋南北朝时期承东汉末年群雄割据余绪，中原政局极不稳定，统一与分裂交相出现；北方与西北游牧民族匈奴、鲜卑、羯、氐、羌在原来基础上，大举内迁，逐鹿中原；南北政权长期对峙。这300多年除了政局不稳给后人留下深刻印象外，我国历史上的第二次民族大融合更值得我们注意。这次民族大融合是与各族的发展和大规模迁徙分不开的。

在北方，除早已内迁的匈奴、氐、羌等族更向中原地区深入外，乌桓、鲜卑、羯等族也大量内迁，造成各族与汉族以及各族之间错居杂处，一定程度上改变了民族分布的格局；各族统治者相继建立政权竞相逐鹿的同时，包括汉族在内的各族人民“相聚为乱”，在共同斗争中增进了解，逐渐消除隔阂；少数民族统治者为了巩固其统治和适应立国中原的新情况，大多联合汉族地主，并学习其统治经验和汉族先进的封建文化和生产技术。凡此种种，都加速了各族的进步和封建化进程，促进了北方民族的融合。表现在：少数民族统治者门阀化及其与汉族豪族地主政治上联合，使

他们自视为中国之主，斥南朝为“岛夷”；各族内迁后，先后改变原来以游牧为主的生产和生活方式，发展农业经济，社会生产水平逐渐接近汉族；进入中原各族的语言差异逐渐消失，汉语逐渐成为北方诸族的通用语言；各族原来的生活习俗逐渐消失，服饰、发式、礼仪、节候等都改从汉俗；因互通婚姻，血缘上逐渐融为一体，由于汉族人口众多，在体质人类学上占据明显优势。因此，这次民族大融合的基本特点是北方各族的汉化，以及与之相应的汉族共同体的进一步发展壮大。

在南方，随着匈奴人刘渊建国、晋室南渡，北方汉人除一部分流入东北和凉州外，世家豪族和普通汉人纷纷播迁南方；十六国时中原混战也促使北方汉族陆续南迁，这一过程与南朝相始终。东晋南朝先是设置侨州、郡、县，安置移民；历久年深，侨人与土著差别愈来愈小，遂“土断”入籍。南迁汉人大多移居淮河流域和长江三角洲，其次为长江中游和汉水流域；其中部分人又复南迁，有的甚至辗转岭南、云南。北人南迁促进了南方经济发展，东晋南朝时三吴（吴郡、会稽郡、吴兴郡）成为全国经济文化最发达地区，荆州、扬州也获很大发展，豫章、交广、闽江流域、洱海滇池地区都得到开发。当时蛮族活动范围遍及今鄂、湘、豫、皖、赣、川等省，僚族居于黔、桂等地，俚族聚居在粤、湘、桂山区，爨人是对云南境内各族的统称。不少汉族农民因逃避赋役，逃入附近蛮区俚村，也有些商人进入民族地区贸易；少数民族也不断有人迁出山谷，入汉区谋生，或被掠卖、召募至内郡，于是造成相当部分民族间的错居杂处。有些蛮王酋帅或进攻汉区，或依违于南朝、北朝之间，或时南时北以图高官厚禄。凡此种种，都促进了接近汉地各族的封建化进程及其与汉族的融合。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大规模人口迁徙和广泛的民族融合，为隋唐时期更大范围的统一和各民族共同发展奠定了基础。唐朝的疆域远远超过汉朝，更多的民族群体纳入唐帝国范围之内，形成更



大的多元一体格局。一方面，在统一多民族的唐帝国内，各族经济发展、社会形态、政治体制、语言文字、生活习俗以及民族渊源仍然不同，甚至同一民族内部发展也不平衡，显示其多元性质。如东北靺鞨各部有的农业生产已较发达，有的还以射猎为生，处在原始社会末期。北方草原突厥、回鹘、黠戛斯等族已进入阶级社会，过着游牧生活。西域操伊朗语的民族群体，农业生产有了发展，他们先吸收部分汉族人口及其文化后，又先后受突厥、回鹘的控制和文化影响。西南的乌蛮、白蛮、朴子蛮，岭南的俚、僚，黔中道的苗瑶，有的已有较发达的农业，有的仍然经营刀耕火耨的粗放农业，实行游耕，有的则仍从事原始采集和狩猎。另一方面，唐朝在边疆民族地区，设置都督府或都护府，行使朝廷的政令，继承和发展了两汉的羁縻政策。虽然唐朝对边族采取“即其部落列置州县，其大者为都督府，以其首领为都督、刺史，皆得世袭……贡赋版籍多不上户部”政策，对各族的多元性质表示认同；但“声教所暨，皆边州都督、都护所领，著于令式”<sup>①</sup>，都督、都护们受命于唐，其地为唐朝疆域，与内地州县是相同的，体现了它的统一性或一体性。如东北的安东都护府，北方的瀚海、安北、单于都护府，西北的安西、北庭都护府，西南的戎州、姚州、黔中都督府，岭南的桂州、邕州都督府和安南都护府等，分别领辖该地羁縻府州共 800 多个，其行政统系的有效运行机制毋庸置疑。当唐朝把血缘和语言不同，政治、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的众多民族统一于帝国版图以内时，汉族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吸收大量新鲜血液基础上，封建经济文化极臻繁荣。这就是多元一体格局凝聚力之所在。贞观二十年（647），铁勒、回纥等十三部内附后，请求在回纥以南、突厥以北置邮驿 68 所，号为“参天可汗道”，以便“通贡”，并以貂皮充作赋税，正是这种凝聚力的表现。

---

<sup>①</sup> 《新唐书》卷 43，《地理志·羁縻州》。

唐朝皇帝不仅是中原王朝的皇帝，而且被尊为北方游牧民族众汗之汗即“天可汗”，统一多民族国家制度的发展，可谓极至。中国各族多元一体格局得到很大发展。

### 三、辽宋夏金元时期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形成

唐朝自安史之乱后，出现军阀混战，形成藩镇割据局面，少数民族也纷纷脱离唐朝统治。从唐朝灭亡到明朝建立的400多年，是中国第三次民族大融合时期，农耕民族和游牧民族的大统一全部实现，中国各族多元一体格局得到进一步发展。

农民起义摧毁唐朝后，我国进入五代十国分裂时期。这半个多世纪中的汉族政权，只是藩镇割据的延伸或扩大。突厥沙陀部先后建立后唐、后晋、后汉、北汉，打着统一王朝旗号，却并无何等建树。契丹族兴起并在汉人帮助下建立辽朝，灭渤海而统一东北，是少数民族历史上的一件大事。辽朝实行南北面官制，这种“以国制治契丹，以汉制待汉人”<sup>①</sup>的统治政策，表现了契丹统治者企图建立以自己为核心的一体化格局的愿望。契丹族不具备这种凝聚力，因而不可能取得成效。宋朝建立后，与业已存在并已占据燕云十六州的辽和雄踞西北的夏长期峙立；及金代辽进而灭亡北宋，南宋又与金长期对峙。宋朝统治者虽然完成了国家的部分统一，承袭并发展了唐朝政治、经济、文化的丰硕成果，但却无一统中国之志：在北方仅以收复燕云十六州为鹄的，在西南以大渡河为界自限畛域而满足于同边族的茶马贸易，在西北只是企图打通西域通道。因而终宋之世，其边防战略一直处于防守态势，全国始终处于许多民族政权割据一方的局面。不过这一时期在以下几方面取得长足进步：

第一，各民族政权治理下的地区性发展。除上述契丹、汉、党项、女真等族所建立的辽、宋、夏、金外，还有甘州回鹘、高昌

<sup>①</sup> 《辽史》卷45，《百官志》。

回鹘、于阗李氏王朝、西辽、喀喇汗国、吐蕃和大理等少数民族政权先后并存。这些民族政权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并在扩张地盘或抵御外敌的战争中获胜,大多注意辖区内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基本趋向是促进农业、手工业和商业贸易的进步与繁荣。例如契丹原以畜牧业为主,建国后农业比重日益增大,手工业有相当发展,临潢府、辽阳府和浑河(今海拉尔河)、胙陶河流域都成了著名农业区。各民族政权辖境发展的结果,不仅使边族地区得到开发,缩短了同中原汉地的差距,而且形成了区域性中心,实现了地区的统一,从而为全国大统一创造了条件。

第二,各族经济文化交流的加强。各民族政权之间,除了统治阶级争相角逐,经常发生战争外,也存在经济文化的交流。由于宋朝地理位置和经济文化具有优越条件以及传统观念的作用,在同少数民族政权经济文化交流中处于中心地位。在经济上,有入贡和回赐的经济往来,有官方榷场贸易和民间走私交易,有生产技艺的相互传播,也有物质文明的相互补充;交流的基本内容是游牧民族和农耕民族产品的交换,以及农业生产向宜农地区的扩展。在文化上,汉族占据明显优势,沙陀贵族一进入中原就主动接受以儒学为中心的汉文化,契丹统治者也是得助儒士立国的,党项贵族在广泛、长期吸收汉文化基础上发展了具有民族特色的西夏文化,金代的文化基本上是宋代文化的继承和发展,甚至远处西域的回鹘也“响慕声教”,派人入宋进行佛教文化交流。当然,经济文化交流是双向的,我们也可以列举许多宋朝从各少数民族吸取经济文化成果的实例,但各族向汉族农业文明这个核心的倾斜,乃是一种自然趋势。

第三,民族杂居和民族融合的深入。各民族政权长期峙立不仅不会隔绝民族之间的往来,而且还加速了人口迁徙和民族融合。各民族政权为了自身的存在和扩展,常进行多方位的征发、交聘、俘掠、戍守;劳动人民为了谋生或逃避赋役也常离乡背井或越境

经商，这就造成频繁大量人口迁徙。如当时中原汉人不少被辽、夏俘掠，安置在东北和内蒙古，也有汉人继续南迁，到岭南甚至海南岛定居。契丹、女真、党项大批军士和部民先后进入中原，不少也都定居下来。各民族这种错居杂处，加强了相互间经济文化的认同，为民族融合创造了条件。

第四，各民族政权多以“中国”自居。“中国”一词在古代本来就只是地域的和文化的概念，不专指任何一个民族及其建立的政权，因而当时众多民族政权都包括在中国范围之内。范仲淹说：“有生之民，皆为赤子，何番汉之限哉！”<sup>①</sup>这代表了宋朝有识之士的看法：番汉有别，乃民族区别；不必有“限”，大家都是“中国人”。辽、金之与宋争，都是要作“中国”的统治者。就连远在中亚的西辽，其立国纲纪、典章制度，仍然保持辽朝从汉族地主那里学的一套传统，大有赓续国祚，作“中国”之主的意思。回鹘建立的喀喇汗国当时已皈依伊斯兰教，马合木·喀什噶里《突厥语词汇·桃花石》却仍把喀喇汗国治下的喀什噶尔称为“下秦”即中国西部，与宋朝之被称为“上秦”即中国东部，只是上下、东西的区别，都是“秦”或“中国”。“马合木·喀什噶里关于整个中国的概念，实际上也反映了当时中亚地区人们的普遍认识”<sup>②</sup>。

辽宋夏金时期 300 多年间各民族的交往与融合以及由此而产生的认同感，为统一国家的建立创造了条件。但各民族政权或者没有实力，或者是统治阶级过于腐败，都未能完成这个历史任务。实现国家统一、巩固并发展民族融合成果的是新兴的蒙古族。成吉思汗及其继承者统一全国建立元朝，使多元一体格局趋于形成。

第一，各民族更为广泛地杂居共处和不断地相互融合。元朝

① 范仲淹《答赵元昊书》，《范文正公集》卷 9，《四部丛刊》本。

② 张广达《关于马合木·喀什噶里的〈突厥语词汇〉与见于此书的圆形地图》，《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79 年第二期。

的统一打破了原来各族政权的此疆彼界，扫除了各民族间交往的藩篱和障碍；元朝驿传制度较前完善而发达，在统一国家内“适千里者，如在户庭，之万里者，如出邻家”<sup>①</sup>，便利了各民族的往来。即便是边族地区，也可“驺骑往来，不异内地”<sup>②</sup>。各族各阶层大量人口因戍守、出仕、俘掠、流徙、经商、谋生等原因，形成大规模人口迁徙。其中既有少数民族迁入中原和江南，形成“诸民相杂”，诸色人户杂居局面；也有汉人和蒙古、色目人迁往边族地区，河西、岭北、云南等地也成了“居民杂处”之所。各民族交错杂居的直接后果，即是在加强相互经济文化关系的同时，互通婚姻，从而在政治、经济、文化诸方面趋于一致或接近，在民族意识上取得共识，导致民族融合。迁居中原的契丹、女真、党项人都先后融入汉族，进入中原的蒙古、色目人有的也开始融入汉族，有的开始形成新的回回民族。入居边疆的汉人和蒙古、色目人，不少也融入或开始融入当地民族。

第二，统一政令推行于民族地区。元朝是一个规模空前的统一多民族国家，其版图“北逾阴山，西极流沙，东尽辽左，南越海表”<sup>③</sup>。它在全国大部分地区设立行中书省，开创了以行省为地方行政区划的建制；又在全国范围设置驿站，密切了中央与地方、中原与边疆的联系。如果说“汉梗于北狄，隋不能服东夷，唐患在西戎，宋患常在西北”，汉隋唐宋尚不能完全控制边族；而元朝“则起朔漠，并西域，平西夏，灭女真，臣高丽，定南诏，遂下江南，而天下为一”<sup>④</sup>，统一政令达于全国。今东北三省、西南三省、内蒙古、新疆、湖南、湖北、广东、广西、海南等地的少数民族，都划入有关行省范围之内，并设宣政院直接管理西藏，设澎湖巡检司管辖澎湖、台湾。为我国版图的确定，奠定了基础。

① 王礼《义冢记》，《麟原文集》前集卷6。

② 许有壬《大元本草序》，《至正集》卷31。

③④ 《元史》卷58，《地理志》。

第三，边疆民族地区得到开发。元朝大统一方便了各民族间经济文化的相互促进和吸收，尤其有利于较落后的少数民族吸收汉族等族的先进经济文化。元朝统治者是少数民族，特别重视边疆民族地区的开发，在加强行政管理的同时，还采取了一些特殊措施，促进其发展。在元代，岭北蒙古“兴王故地”、辽阳行省水达达地面直至黑龙江口奴儿干地区、河西原西夏故地、畏兀儿等民族地区、吐蕃、云南各族聚居地、湖广行省壮、苗、瑶、黎、仡佬等少数民族地区，在水利、农业、手工业、矿业、交通、商业各方面都取得显著进步，与中原的联系更加密不可分。

第四，在西南民族地区实行土司制度。西南民族地区生产力发展水平较低，少数民族生活习俗各异，各族“大主小酋”往往据溪洞团隘以“负固自保”，元朝统治者颇感其“顽犷难制”，鞭长莫及。因而在云南、湖广、四川少数民族聚居区，广泛任用各族首领充任各级官吏，上起行省大员，下至州县镇吏，称为土官。土官由朝廷任命，有一定品秩，可以世袭，但须定期向朝廷贡献方物，还要以子弟“入质京师”。元朝又建立了由少数民族组成的武装，通称土兵而各有名目，由各族首领率领，主要镇守地方，但也常应调出征和镇压农民或民族起义。与唐宋羁縻州县制相比，土司制度构成元朝在上述地区的权力基础，在继续承认多元民族构成基础上，加强了对各族的控制，各族上层人物成了元朝的统治工具。

第五，少数民族作出巨大贡献。元朝是蒙古人建立的，不因华夷之见而歧视少数民族，对各族文化传统采取兼收并蓄的态度。这就使少数民族中优秀人物不致埋没，才能得到发挥。他们在农业、纺织、天文、地理、航海、水利、数学、医学、兵器、文学、史学、语言文字、雕塑、绘画、音乐、戏曲等各方面都有巨大成就，对经济发展、科学进步、文化繁荣作出了贡献。

第六，实现农业区和游牧区的大统一。我国古代各族的经济

活动，大体可分游牧和农业两种类型。粗略划分，北部西部为游牧区，南部东部为农业区。农耕民族和游牧民族之间历来征讨和侵扰不断，有时因严重对立而反复发生战争，如匈奴和秦汉，“五胡”与东晋南朝，突厥与隋唐，辽夏金与两宋。其中汉、唐两朝虽在处理与匈奴、突厥的关系上取得不少成就，但却未将农业区与游牧区统一起来。只有元朝才实现了农业区和游牧区的大统一，并使农耕民族与游牧民族的存在成为相互的需要而臻于浑一。这是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形成过程中的一件大事。

元朝实现了中国各族的统一，但它未能稳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根本原因是蒙古族不具备维系这一统一格局的巨大凝聚力。只有汉族高度发达的经济文化、优越的地理位置、同众多民族广泛而历久的联系以及悬殊的人口优势，才能成为多元一体格局的凝聚核心。元朝初建，许衡就告诫元世祖：“北方奄有中夏，必行汉法可以长久”<sup>①</sup>。元朝不乏愿行汉法的皇帝，但传统势力的强固社会基础及其对皇室的巨大影响，狭隘的也是必不可免的种族畛域之见，使这些皇帝连汉法也不能顺利施行，因而国祚长久也必不能维持。

#### 四、明清时期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稳固

14世纪下半叶汉族地主阶级建立明朝取代了元朝。明朝统一了全国大部地区，而北部和西北部的部分地区则在蒙古族领主统治之下，再次形成北牧南农的对峙。为了防御蒙古南下，明朝“东起鸭绿，西抵嘉峪”，设“九边”，布重兵，又修缮长城，严加防备。明朝对藏区采取多封众建、尚用僧侣和封贡、互市的政策，使其政治分散和教派分立，并对不同地区采用不同措施。在西北，嘉峪关以西主要是畏兀儿人聚居区，明初曾一度攻占哈密，设八卫镇慑；吐鲁蕃兴起并占据哈密后，明朝失去对西域的控制。不

---

<sup>①</sup> 许衡《时务五事·立国规模》，《元文类》卷13。

过终明之世，贡赐关系不断，也有西域商人冒充贡使，往返贩易货物。在西南、中南少数民族地区，明朝承袭元朝土司制度并使之更趋完备。土司制度保持了少数民族统治阶级对本族人民残酷压迫和剥削，引起人民反抗；土官势力膨大以致割据一方，往往不服政府调遣，对抗朝廷。因而明朝平定土司叛乱、平定土官内讧或仇杀、土司绝嗣、群情愤激要求废除土官等情况下，开始实行改土归流。

明朝在全国实行卫所制，在边疆民族地区设有羁縻卫所。永乐时，明朝在女真等族分布地设奴儿干都指挥使司，下设 384 卫、24 所，辖区西起斡难河，东达于海（包括库页岛），北至外兴安岭，南临日本海。都司直属中央，卫所的指挥、同知等职，任用女真或其他民族首领。他们作为羁縻卫所长官，与明朝形成隶属关系。在经济文化方面随之也加强了女真等族地区与汉区的联系。

由于明朝在北方重兵防御蒙古，在南方多次应付土司叛乱，因而这个汉族地主阶级建立的王朝未能在元朝已形成大一统的基础上，将多元民族凝聚为一体。清朝建立后，采取许多重大措施稳定边疆，巩固我国版图和领土，使多民族国家的统一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在北方和西北，经过同准噶尔部的多次战争，统一了漠南蒙古、漠北喀尔喀蒙古和漠西厄鲁特蒙古，并实行了盟旗制度。在西域，粉碎蒙古准噶尔部的挑衅和控制，统一天山北路；又平定大小和卓木叛乱，统一天山南路。先设伊犁将军，19 世纪下半叶又建新疆行省。在西藏，派驻藏大臣，设噶厦政府，提高了达赖喇嘛的权力，维护和巩固了西藏地区的统一。在西南、中南少数民族地区，继续实行土司制度，大力推行改土归流，改善了这些地区落后闭塞面貌，加强了各族间经济文化联系。在台湾，先设台湾府，19 世纪下半叶改为行省。清朝的疆域，西起巴尔喀什湖和葱岭，东至鄂霍次克海和库页岛，南起南海东沙、中沙、南沙、西沙诸群岛，北至漠北和外兴安岭，奠定了近现代中国各族



人民共有的疆土。在这辽阔领土内的 50 多个民族，作为民族共同体都已定型，每个民族聚居区也趋于稳定，并与现在 56 个民族基本一致了。

鸦片战争后，列强侵入我国。共同的命运使中国各民族在反帝反封建斗争中日益自觉地结合成一个整体。辛亥革命后，创建中华民国，实行“五族共和”，废止了封建王朝所谓“天下社稷”的朝代国号，表明中国的主权属于中国各民族即中华民族。孙中山先生在就任临时大总统时指出：“国家之本，在于人民。合汉、满、蒙、回、藏诸地为一国，合汉、满、蒙、回、藏诸族为一人民——是曰民族之统一。”<sup>①</sup>至此，中华民族形成为自在的民族实体，并取得大一统的格局。

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中，各民族的分布情况如下：

汉族集中分布在松辽平原及海河、黄河、长江、珠江等大河巨川流域农业最发达的地区和城市，几乎占据了所有宜耕的平原。而且少数民族地区的交通要道和商业据点一般都有汉人聚居，于是汉人大量深入到少数民族聚居之地，形成点线结合、东密西疏的网络，这个网络构成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骨架。

阿尔泰语系满——通古斯语族诸少数民族，包括满族、锡伯族、赫哲族、鄂温克族、鄂伦春族，大多分布在东北地区和内蒙古东北部。其中，满族在建立清朝、建立全国统治过程中，散布到全国各地，但以辽宁最多，其次为吉林、黑龙江、河北、北京、内蒙古等地。锡伯族主要分布在辽宁、吉林、黑龙江，还有一部分住在新疆，后者是 18 世纪下半叶被清政府派往新疆戍边的锡伯族戍卒及其家属的后裔。赫哲族主要分布在黑龙江同江、饶河、抚远等县，它是在古赫哲氏族基础上，于清初吸收其他民族成分而形成的较稳定族体。鄂温克族主要分布在内蒙古呼伦贝尔盟鄂温

---

<sup>①</sup> 《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宣言书》，《孙中山选集》，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90 页。